

2025年第五批省级水利救灾资金西 安市临潼区五里河大西高铁段水毁 修复工程

发包人：西安市临潼区防洪排涝及水毁修复项目建设管理处

承包人：陕西赞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0日



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西安市临潼区防洪排涝及水毁修复项目建设管理处

承包人(全称): 陕西赆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5年第五批省级水利救灾资金西安市临潼区五里河大西高
铁段水毁修复工程

2. 工程地点: 临潼区行者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KFZB2026040701。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5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个日历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零捌仟叁佰伍拾柒元整) (¥1,708,357.07元);

2.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 30%作为预付款

(2)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工程款。

(3) 决算审计后付至竣工结算审定价的 97%，剩余 3% 为质保金。（3% 质保金待保修期满验收合格后一月内付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工程质保期

质保期：1年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西安市临潼区防洪排涝及水

毁修复项目建设管理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林红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临潼区秦陵南路 28 号

邮政编码：7106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林红

电话：1592948444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陕西赛鹏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建安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563786326Q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八家巷
小区 2-7 四单元六层西户 603 室

邮政编码：710000

法定代表人：张建安

委托代理人：李智恒

电话：029-33688869

传真：029-33688869

电子信箱：19991452506@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交大支行

账号：102014977534